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持有公司股份47,56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0%。上述股份均为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4年9月1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由于股东自身经营管理需要，产业基金将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0,250,000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2.50%，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若公司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对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产业基金已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符合《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创业投资基金股东的减持规定。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产业基金投资期限在60个月以上，因此产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不受比例限制。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产业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47,560,200股
持股比例	11.6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47,560,2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该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0,189,069	2.49%	2025/8/25～2025/11/17	102.26-144.74	2025/7/26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2,300,000	3.00%	2026/1/29～2026/4/7	132.36-217.53	2026/1/7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0,25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5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10,25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25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8日～2026年9月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股份
拟减持原因	自身经营管理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产业基金关于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如下：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本公司基金管理人之外的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2、产业基金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意向：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在较长时间内稳定持有发行人股份。

(2)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要求进行，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

(3)减持价格：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4)减持数量：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之日起2年内，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量的100%，如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5)减持安排：本企业如拟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在本企业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情况下，本企业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15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应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产业基金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6-041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8,317,7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41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金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3人，列席3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956,265	96.6469	14,004,534	3.2696	357,000	0.0835

2、议案名称：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975,265	96.6514	14,014,434	3.2719	328,100	0.0767

3、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915,565	96.6374	14,140,334	3.3013	261,900	0.061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987,265	96.6542	14,055,534	3.2815	275,000	0.064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1,059,152	98.3053	7,082,747	1.6536	175,900	0.0411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642,965	96.5738	14,370,034	3.3549	304,800	0.0713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302,428	85.5800	14,931,834	14.1509	283,800	0.2691

8、议案名称：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0,339,128	85.6148	14,936,134	14.1550	242,800	0.2302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3,719,365	96.5916	14,300,634	3.3387	297,800	0.069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3,747,283	82.2985	7,082,747	17.2725	175,900	0.4290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6,331,096	64.2129	14,370,034	35.0438	304,800	0.7433
7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25,790,296	62.8941	14,931,834	36.4138	283,800	0.6921
8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5,826,996	62.9836	14,936,134	36.4243	242,800	0.5921
9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6,407,496	64.3992	14,300,634	34.8746	297,800	0.726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7、议案8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股东河南豫光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2、议案7、议案8为特别表决事项，均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晓、余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ST金顶 编号：临2026—038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2026年5月13日、5月14日、5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26年5月13日、5月14日、5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收购、债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四川金顶”变更为“ST金顶”，股票代码仍为“600678”，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公司临2026-018号公告。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公司审计机构中审亚太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连续2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相关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此，若公司下一个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长期无法分红的风险

经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23.45万元。截至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62,341.16万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实现的利润将优先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直至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因此，未能完成弥补亏损前，公司存在长期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四)大股东股权质押冻结风险

洛阳均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12月接受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朴素至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朴素至纯”)的表决权委托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朴素至纯持有公司股份71,553,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0%，截至本公告日，朴素至纯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质押并冻结。具体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9-024号、临2020-033、037号，临2022-003、004、026号公告。

经公司书面问询，截至本公告日，朴素至纯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五)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公告编号：临2026-017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5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至5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office@facs.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8日、2026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5日(星期一)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5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刘爽女士、公司独立董事郝玉成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严嘉先生，公司总经理熊翼飞先生，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雷霓霁女士，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章程先生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5日(星期一)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至5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office@facs.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1549299

邮箱：office@fac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2026-03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 □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投资者网上提问
时间	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地点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1、董事、董事会秘书隋荣昌 2、证券事务代表程怀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1、潍莱高速改扩建项目概算总投资68.34亿元，项目于2024年12月正式开工建设，计划工期36个月，计划2027年12月通车。 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7.44亿元；其中路基工程完成28.94%，路面工程完成7.7%，桥涵工程完成33.03%，整体建设按计划有序推进。 2、公司一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要有70亿左右，每年分红业绩20亿左右，未来资金用途有哪些规划？ 一是优化债务结构，择机偿还部分存量有息负债，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与资产负债率；二是聚焦路桥核心主业，持续挖掘并获取优质路产项目，通过资产注入、路产收购、战略参股等方式扩大权益里程，夯实主业基本盘；三是深化“抱团出海”，依托控股股东资源与平台优势，拓展外部优质项目，增厚公司业绩；四是发挥专业投资子公司及区域子公司平台功能，稳步推进战略新兴产业布局，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3、公司2025年分红预案为每10股派4.2元(含税)，分红率达63.34%，在营收下滑背景下，高分红的资金来源与可持续性如何保障？ 新一轮股东回报规划有何安排？ 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69.98亿元，同比增长2.3%，经营性现金流持续稳健充裕，可足额覆盖本次现金分红(约20.3亿元)及日常运营、路产养护、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高分红具备扎实的资金基础。公司核心路桥资产车流量稳定，通行费收入具备较强刚性，主业盈利与现金流具备持续保障能力，为长期稳定分红提供支撑。 公司已于2026年4月4日披露《未来五年(2026—2030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给利特殊情况外，未来五年(2026-2030年)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未来五年(2026-2030年)，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百分之六十，以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合理回报。 4、关于降本增效，这几年一直是央国企的目标之一，对于山东高速，降本增效有哪些举措？ 2025年以来，公司持续深化降本增效专项工作，推动管理效能与经营效益双提升。一是聚焦成本精准管控，深入推进“六减”行动，围绕人工成本、融资成本、运营成本，招标采购成本、研发成本、工程建设成本六大领域实施精细化压降，有效控制整体费用水平。二是着力效益挖潜提升，扎实开展“四增”工作，在存量资产盘活、通行费收入拓展、政策补贴争取、资金统筹运作等方面持续挖掘增量收益。三是强化运营效率管控，严格落实“两控制”要求，紧盯“两金”占用、重点项目回款等关键指标，加快资产周转效率，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通过上述举措，公司降本增效工作由单点突破、零散推进，逐步向体系化、长效化的系统治理转变，为经营业绩稳健提供有力支撑。 5、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239.25亿元(同比-16.03%)，归母净利润32.06亿元(同比0.30%)，营收与利润背离的因素有哪些？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道路改扩建相关建设服务费计入营业收入核算。公司济菏高速改扩建项目已于2024年12月底完工，2025年不再产生对应大额建设服务收入，直接导致当期营业收入同比出现阶段性下滑。 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与精细化运营管理，严格管控养护、运营及各项期间费用，营业成本同比降幅显著高于营业收入降幅，带动毛利规模及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同时叠加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的有效管控及部分资产处置收益等非经常性损益增厚利润，实现归母净利润同比微增。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6-042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至15:00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三)召集人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办公楼9层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89号)。

(五)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游洪涛先生。

(六)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共计117人，代表股份数为297,596,5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2642%。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数为295,339,26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7236%。

(三)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12人，代表股份数为2,257,2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05%。

(四)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及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297,469,7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4%；反对11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0%；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对2025年度工作进行了述职。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297,468,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0%；反对1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6%；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该议案公司股东兼高管游洪涛、王瑛涉及自身利益回避表决，回避股份为103,056,035股。

同意194,409,0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4%；反对12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1%；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5,8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747%；反对12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513%；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40%。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297,469,9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5%；反对11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9%；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297,468,5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0%；反对1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6%；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29,3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297%；反对1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228%；弃权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74%。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297,473,0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5%；反对1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9%；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33,89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291%；反对11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969%；弃权1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4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蔡泳琦律师、于科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审议的议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衢州东峰 公告编号：2026-026

衢州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公司E区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76,995,7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83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凯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未出现董事缺席的情况；

2、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553,811	99.8524	1,411,974	0.1445	30,000	0.0031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452,863	99.8420	1,512,922	0.1548	30,000	0.0032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547,771	99.8517	1,413,774	0.1447	34,240	0.0036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445,923	99.8413	1,514,722	0.1550	35,140	0.0037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进行融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546,823	99.8516	1,293,162	0.1323	155,800	0.0161

6、议案名称：《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75,564,179	99.8534	1,401,606	0.1434	30,000	0.003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及2026